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召开 2017 年直购电和富余电量政策实施 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的通知

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四川电力交易中心，各地方电网企业、有关发电企业、直购电用户：

为贯彻落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四川能源监管办、省能源局《关于印发〈四川省 2017 年直购电和富余电量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川经信电力〔2017〕55 号）精神，宣贯直购电和富余电量政策，推动政策落地实施，经研究，我委决定会同省发展改革委、四川能源监管办、省能源局、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直购电和富余电量政策实施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四川能源监管办、省能源局和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分别就落实直购电和富余电量政策工作进行政策宣传，并提出相关工作要求。四川电力交易中心介

绍直购电和富余电量实施细则及操作说明，并对市场主体进行培训。

二、会议时间

2017年3月23日9:30。

三、会议地点

(一)主会场设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455会议室。

(二)分会场设在各市(州)国网供电公司及有关县级公司。

(三)省级相关部门、主要发电集团和成都市部分直购电用户(名单附后)在主会场参会;其它发电企业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四川电力交易中心负责通知到属地就近市(州)或县级供电公司参会;地方电网企业、直购电用户由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会同市(州)国网供电公司通知到属地就近供电公司参会。

四、参会人员

省发展改革委、四川能源监管办、省能源局等相关处室负责同志;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分管领导和相关处(科)负责同志;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四川电力交易中心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各地方电网企业、发电企业、直购电用户相关负责同志。

五、其它事项

(一)请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四川电力交易中心做好相关会务准备工作,并负责通知所有发电企业参会。

(二)请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高度重视,会同当地电

网企业组织本地直购电用户准时参会。

附件：主会场参会发电集团（企业）和用户名单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3月20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四川能源监管办、省能源局。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21日印发



附件

主会场参会发电集团（企业）和用户名单

- 1.国电四川公司
- 2.华电四川公司
- 3.华能四川公司
- 4.中电建水电公司
- 5.大唐四川公司
- 6.国电大渡河公司
- 7.雅砻江公司
- 8.神华四川公司
- 9.国电投四川公司
- 10.中广核四川公司
- 11.省川投集团有限公司
- 12.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3.四川久隆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14.省港航开发公司
- 15.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 16.德州仪器半导体制造（成都）有限公司
- 17.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公司
- 18.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 19.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20.成都玉龙化工有限公司